

T O U W O M U G U A W O R K S

一路疼一路爱

Y I L U T E N G Y I L U A I

那时，她是一位知性的女秘书
他是放荡冷漠的脱衣舞男
他们在社会底层的挣扎中疯狂相爱

投我木瓜·著



最感动人心的爱情就是：当你想起来时，她是一段传奇！

【红白蓝】都市经典言情，
演绎新世代浪漫传奇！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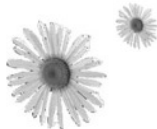
楔 子.....	001
01 黑色大丽花.....	004
02 肉身与灵魂.....	017
03 十美元人生.....	025
04 也许是爱.....	034
05 相信是爱.....	046
06 日出之时.....	060
07 晒伤.....	073
08 日落以后.....	095
09 与君同梦.....	108



contents

10	白日梦尽	133
11	玫瑰花与矢车菊 ..	145
12	纸飞机	168
13	骑士游戏	186
14	树欲静	204
15	风不止	221
16	每天都有奇迹	235
17	失心	255
18	火光	269
19	尾声	281





楔子

男人的笑意还留在脸上，仍旧沉浸在之前的柔情中，他说：
“只有在这个时候，她才会用那样……痴迷的目光看着我。”

白日照，朗朗晴空，一切清晰的、隐晦的、美好的、罪恶的，那些让人类贪婪欲望沸腾的无数诱惑，都在光明的照耀下无所遁形。新的时代即将到来。

然而在这新旧时代的交替下，那些角落，那些总有阳光照不到的角落里的黑暗，只能卑微地仰望着光明。

那所拉满铁丝网的医院，白色墙壁上沾染着绿色藤蔓，青灰色的墙，阳光偶尔路过也觉惨淡的空气。

女人苍白的脸，一半沐浴着阳光，一半深埋进阴影。她的手脚被束缚着，坐在大厅中央，医生、护士，以及所谓的家人，聚集在她面前。沉默。她的左边就是成排的窗，却没有上帝来为她打开。

“你认识这个人吗？”医生指着一个男人问。

她缓缓抬起头，露出温柔而倔强的下巴。她目不转睛地看着那个男人。

那张对于一个男人来说过于漂亮的脸，还是她熟悉的模样。她记得那些美好的日子，他们的爱情像春天的雨一样缠绵，像席卷内布拉斯加的雷暴一样激烈。可是命运终究没有放过他们。

她绝望的爱人啊！

良久，她闭上干涩的眼睛，啜嚅着说：“不，我不认识他。”声音微弱。

男人穿一身得体的白西装，听到她的回答，叹了一口气，走到她面前蹲下，温柔地拿走她唇边的发，说：“小唐可，我是你丈夫啊。”

她木然的脸逐渐扭曲起来，瞳孔疾缩，眼睛大睁，像听到了什么不可饶恕的谎言，她的身子猛烈颤抖，带着椅子在地板上咯吱咯吱地撞击。

“你不是我丈夫！你不是！”她怒喊着，瞪视着他，想用声音和目光把他撕碎。

医生跑过来按住她的肩膀，护士在一旁测试注射器的功能。

“放我出去，我没疯！我要去找他！你们这群混蛋！”

束缚住她手脚的皮革陷进她的肉里，金属连接的地方发出刺耳的摩擦声，她的每一次呼喊都几乎要用尽最后的力气。

“你丈夫就在这里！”医生在她耳边大声提醒。

“他不是我丈夫，你们骗我！骗我！你们……”

手臂传来的痛楚使她的喊声突然中断，身体也不再挣扎，紧绷的肌肉僵硬一刻，随即松弛。她极力前倾的身体瘫软下来，除了喘息再做不出其他动作，只有两片干裂的唇瓣还在蠕动，不甘地诉说着什么。

病床被推进来，一阵忙乱，女人被推进电疗室。

男人守在电疗室的玻璃窗前，痛苦地望着里面正在剧烈抽搐的女人，手隔着玻璃抚上她的脸。他的身旁站着一位高大的白人男子，和一个清秀的中国少年，三人都屏息静气。

女人的脸被罩上呼吸器，随着电流的通过，后背弯曲成一个诡异的弧度。

少年不愿看到她如此痛苦的模样，用手捂住眼睛。

“你真的想把她逼疯吗！”白人男子扯过男人的衣领把他按到墙上，愤怒地质问。

男人冷冷地看着他，一字一顿地说：“我爱她！”随即把他推开，拉好自己的衣服。

白人男子后退两步，手臂被人拉住。

少年拉着他，看着电疗室的门说：“她要出来了。”

说着，女人被护士推出门。她两眼无神地躺在床上，对外界的一切都失去了反应。

“唐可，我的小唐可。”男人迫不及待地抱住她的头，在她鼻尖和脸颊上亲吻。

女人终于有了一丝意识，茫然地看着四周，手中触到的唯一的温暖就是男人的躯体。

“一路……”她不确定地念出脑中唯一残留的两个字。

“是我。”他欣喜地捧住她的脸。

她呆呆地看了他一会儿，眼泪瞬间滴落，无助地伸出手祈求他的拥抱。

他紧紧抱住她，几乎要把她揉碎。

“一路！”声音里充满了不安和委屈，她埋首在他胸前哭泣。

看着在医院的走廊上深情相拥的两个人，护士们无不露出或欣慰或羡慕的表情。



“很抱歉，我们要带她去做持续治疗。”医生沉声提醒。

男人不舍地放开她，在她耳边轻声安慰。

待女人远去，男人的笑意还留在脸上，仍旧沉浸在之前的柔情中，他说：“只有在这个时候，她才会用那样……痴迷的目光看着我。”

少年皱眉看向男人，说：“这个时候的她，根本就不清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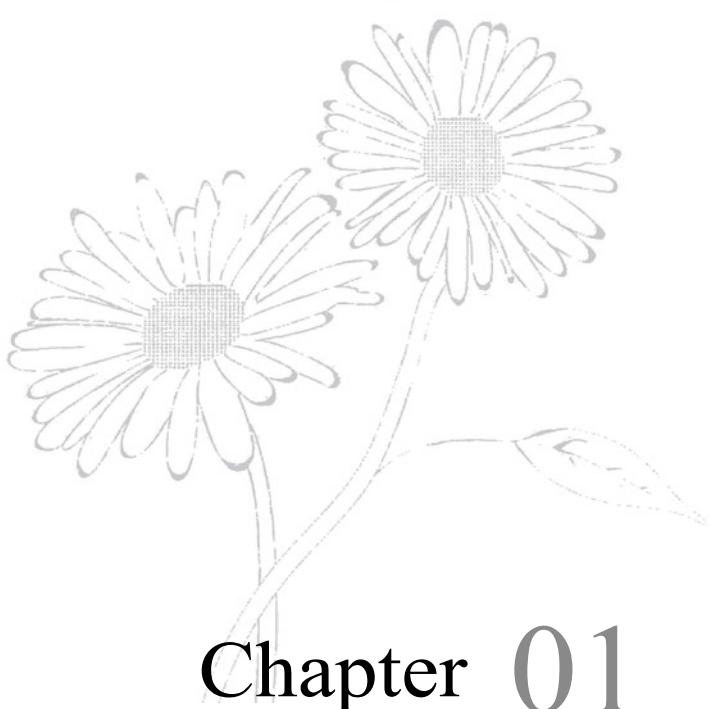
白种男人撇过嘴发出一声冷哼，他想揍男人，又像是不屑在他身上浪费力气，无处发泄愤怒，只好在青灰色的墙上重重一击。

“你他妈才是疯子！”他回身指着男人骂道，“住进这里的人应该是你！是你！疯子……”

他激动地把双手向身后甩去，打在少年身上。少年想拉住他却被他推开。他踉跄地走出楼道，走到阳光明媚的草坪下，张开双臂，对着偌大的医院厉声吼道——

“这世界全都他妈疯了！”





Chapter 01

黑色大丽花

在皮鞭的挥动下，他用人类几乎不可能做到的姿势扭转着身体。五彩灯球在他头顶转动，男人们在台下激烈跳动的频率直达舞台。有很多次，他站在这台上，以为它随时会坍塌。

1990 年的深秋，冷冽的黑夜，树在从加拿大呼啸而来的西北风的侵袭中，只剩下零星的叶子在战栗。北纬 40 西经 100，美国内布拉斯加州，靠近公路的一座名叫“赤裸”的地下脱衣舞俱乐部里，她再次遇见他。那时，她只是那里的一个女招待。她一贫如洗。

那时在黑暗中，在无数人的尖叫和欢呼声中，他穿着豹皮的衣服登场，容颜艳丽，目光流转，黑色蓬松的卷发。一开始，她以为他是个女人，性感的女人，狂放的女人，让无数人想为之犯罪的尤物。

灯光暧昧。充满情色的口哨声从各个方向传来。他在钢管上扭摆腰肢，皮衣被一件件褪下，只留一件丁字裤遮住腿间的羞涩。而那羞涩全部都是伪装。他轻挑起腰间的一条丝线，一个转身，最后一层遮蔽即被抽去。他的身体毫无保留地展露在五光十色的舞台上。

“宝贝儿，抬起你的大腿！”



“哦，野猫，把你的屁股转过来！”

“美人儿，你丈夫在这里！”

台下的观众沸腾着，说着各种不堪入耳的话。只求让台上的人看他一眼。而那个一丝不挂的人成功地满足着他们猥亵的欲望。弯腰、旋转，在钢管上若有若无地摩擦。深色的眼影溢出眼眶，用一种慵懒的姿势直晕染到他的太阳穴。微笑，撅嘴，像野兽一样露出牙齿做出撕咬的样子。

那一刻，除了她，没有人为他双腿间多出的一块肉心惊。她站在台下，手里捧着杯碟，湿透了后背。原来这个尤物是个男人。他用那副不管对男人还是女人都有着巨大吸引力的身体取悦台下一群放纵着自我原始欲望的腥臊动物。而她，作为一个女人，她为这样的他心疼。那种疼痛很熟悉，关于一些深埋在心底的记忆。莫名其妙地想哭。

不停有人进来，她刚好站在门边。事实上自从他出现在台上，她的腿就像被灌了铅。不停被门外进来的人推搡着，她依然固执地直视台上。

浓烈的香水味吹进她的鼻子，莉莉丝从身后环住她的腰说：“你也被他迷住了？”

她连挣扎都忘了，任凭莉莉丝的手在她胸前游走。

“他是谁？”她问。

“他是脱衣舞男。”莉莉丝说着，把手探进她的衣服内。

“我是问，他叫什么？”

“‘黑色大丽花’，”莉莉丝咬上她的耳朵说，“他们都这么叫他。他和你一样，都是亚洲人，都有一头漂亮的黑发。”

胸部被捏得生疼，她试着推开莉莉丝，但力气根本敌不过大她一号的白种人，柔嫩的肌肤被肆无忌惮地玩弄着。莉莉丝已经盯了她好久，这个来自东方的，有着介于女人与女孩之间的气质的异类，她的性感隐藏在她蹩脚的衣服里，只有同为女人的她才看得出。

“男人有什么好？”她把她推到门边的玻璃挡风屏上。

她的手被按在墙上，只有用力踢动双腿。

此时，后台丢上来一个话筒，台上的人接住。他拿着话筒对着人群，在台上转了一圈，人们疯狂的叫声通过话筒如波浪般一波一波从音响里冲出。

音乐响起，他收回话筒，双腿大开，跪在台上。他唱：“男人为什么嫁不出去？因为不知道深浅。女人为什么嫁不出去？因为不知道长短。”

他用的是中文！

“哈哈哈哈哈……”被莉莉丝侵犯着，她竟然还能笑出来。这是北京后海的那些酒吧里最流行的段子。她曾经听她的妈妈唱了无数次。直到她一觉醒来，来到



大洋彼岸，再也没有人唱给她听。

她的笑声被人群的呼声盖得连自己都听不清楚。这些听不懂中文的美国佬根本不在乎台上的人在唱什么，他们暴躁地踢着台子，让他接着做出更火辣的动作。

台上的妖精依旧跪着，如此屈辱的姿势下，脸上的神情却高傲异常。他微微昂着头，举高手里的话筒，所有人都以为他即将开唱。连她也这么认为，因为他微扬起的脸在污浊的灯光下，那么的明亮耀眼。她的裙子已经被莉莉丝撩起，内裤被褪到小腿。她像是被那朵黑色大丽花夺了魂魄，无法动弹。

可是期待中的歌声并未响起，台上的人猛地低下头，挥着话筒凶狠地向踢他台子的男人的脑袋上砸去！

嗡！巨大的撞击声被话筒放大到极限，惊醒了早已疯魔的人们，也惊醒了她。

鲜血、酒汁、荷尔蒙，还有什么能让野兽更兴奋！短暂的停顿后，动物继续狂欢，为给他们带来刺激的尤物的绝妙表演喝彩。

她用尽全身的力气推开莉莉丝，趁她还没站稳的时候捡起地上的空酒瓶子砸碎，尖利的玻璃指向那个正欲扑过来的女人，说：“再走近一步我撕烂你的脸！”

莉莉丝看着她胸前半露的春光笑着：“还有下一次的，小女孩，你别想从这里逃走。”

她一只手举着碎酒瓶子，一只手慌乱地拉上衣裤，攥紧领口，且行且退地离开挡风屏。

退后的途中她不住地用余光看着台上，那个人正一件件捡起脱掉的衣服，把它们仔仔细细穿在身上，最后，把手伸进裤子里缓慢地调整丁字裤的位置。台下又是一阵疯狂的叫嚷。

一个男人正好在她身后打手枪，她经过的时候，被那玩意儿喷到一点在身上，她无暇顾及，只想在他走之前到后台见他一面。

后台，半裸的男女走来走去。地上都是衣服，她几乎无处下脚。在清一色白的躯体中寻找那个黑色卷发的黄种男人并不困难。她远远就从镜子里看到他的豹纹衣服。她吞了一口口水，握紧碎酒瓶的瓶口，与一个个裸露的躯体擦身而过，目不转睛地看着镜子里那个被紧身衣勾勒出完美线条的男人。

“嗨。”她跟他打招呼，声音一出口，自己都难以置信。她竟然就这样站在了他的面前，蓬头垢面，衣衫不整。

男人连看都没看她一眼，绕过她的身侧，去拿化妆台边的纸巾。

她看着他的眼影被一点点擦掉，他本人最真实的样子一点点露出，激动得忘记了说话。她辞藻贫乏，除了漂亮不知道还能如何形容他的长相。

男人开始擦唇膏，嘴唇在面纸下动了两下说：“你找我？”

他被他的线条如同飞鸟翅膀一样的嘴唇攫取了所有注意，竟没听见他的话。



直到那张残留着口红的唇瓣放大在她眼前她才回过神来，红着脸往后退了一步，却发现退无可退。身后就是墙壁，而身前，是男人并不算高大的身躯。

舞台上以为他很高，其实他只高她一个头，比起身材壮硕白人，只是一般。

“蠢妞儿，别在这里浪费大爷我的时间。”男人说着纯正的中文，带着京腔，斜着眼睛看她。

她大口大口地喘着气，紧紧把酒瓶护在胸前。她竟然离他这么近！

男人突然俯过身在她肩头闻了闻，切了一声说：“刚被人上过，太脏！”说完，重又走到化妆台前。

“黑黑……黑色大丽花！”她鼓足勇气叫出他的花名。男人正交叉着腿坐在化妆台上取下头上的假发，听到她用中文叫他，笑着抓了抓自己的头发说：“你又蠢又脏，还磕巴。”

“我……我……”她向前走了一步，突然发现手里握着东西，吓了一跳，把酒瓶扔到地上，傻笑着走到他身后说，“我也是中国人，我很想认识你。我，我喜欢你！”

男人的头发不长，黑亮黑亮的，他用手拨了拨，那些发丝很柔软地垂在耳际。

“想找个人养你就去找金毛鬼，我没钱。”男人解开上衣的扣子开始换衣服。

她虽然不是第一次看见他的裸体，还是被狠狠地震撼到了。他肤色偏白，肌理细腻，宽肩窄臀。男人毫不遮掩地当着她的面换衣服，对上她如痴如醉的目光，无所谓地笑了笑。

有人从台上下来，经过他们身边时故意擦到男人的身体，男人毫不客气对着那人的屁股踹过去，那个白人被踹翻在地上也没还手，对男人嬉笑着说：“路，待会儿去喝酒。”

“喝酒？”男人对着他的肚子又是一脚说，“你他妈想喝我的椰子汁吧！快去换衣服！”

白人爬起来，对男人抛了个媚眼跑到另一边的化妆台。

“你叫路？”她期待地看着他问。

男人从镜子里仔细看着刚卸完妆的脸，用无名指的指尖轻轻抹掉嘴角残留的一点唇膏说：“我姓唐，叫唐一路。”

居然这么轻易就得到他的名字，她受宠若惊地说：“唐一路先生，我姓白，我叫白可。”

唐一路穿上齐膝长靴，炫目的蛇皮紧裹着他的小腿，凸显出他优越的身材比例。他在落地镜前转了一圈问：“喜欢吗？”

白可赞道：“喜欢！”

唐一路瞟了她一眼，从她身边走过，故意撞了她一下。他从地上一堆衣服里



找出自己的大衣穿上。再次来到镜前照了几遍，不满意地一次次把里面毛衣的领口拉低。终于拉到他满意的位置，几乎快看到乳晕才罢休。他转过身对看呆的白可说：“喜欢就靠自己的本事去买，为了钱陪男人睡觉，很贱，你知不知道？”

白可反应过来的时候，唐一路已经从后台的演员通道离开。不多时，狭窄的化妆间里涌进下一批表演者，一堆年轻火辣的女孩子。在这个名叫“赤裸”的俱乐部，男人女人轮番上演，用自己熟透的身体点燃动物们的激情，刺激他们的性欲。

在这样一些人中，唯一没有出卖自己身体的就是那个名叫唐一路的男人。那个让她痴迷的男人。那个带着她体验了极致快感，引爆她所有冲动，最终带着她从这里逃离的男人。

在这里，在这所公路旁的俱乐部里，观众大多是来往于各州的卡车司机。色情、毒品、艾滋病，都通过这些社会底层的人传播开来。他们重复着越挣扎越堕落、越堕落越快乐的日子。

那朵黑色大丽花就如同黑暗的悬崖中的一棵孤芳，在迅疾的寒风中傲然绽放。

而白可，就像个刚学会攀爬的动物，一次次摔倒，一次次爬起，向他靠近。

十米的距离，隔了百多的人，她每天晚上站在人群后面望着台上姿态妖冶的男人，每次都全身湿透。偶尔得到男人一个若有似无的目光，都会兴奋得整晚睡不着觉。

这些就好像是昨天的事一样。

“白可，你为什么会爱上他？”

“为什么？我想想，我十一岁来到美国。十七岁的时候，我找不到工作只好蹲在大街上饿肚子。当时，他给了我 10 美元。”

“就为了 10 美元，你这么千辛万苦地去找他？”

“千辛万苦？我不觉得啊。”

贝莉看着白可这个中国来的女孩子的笑容，几天找不到水洗脸，她的脸上已经布满尘沙。她无法理解这些东方人的想法。这个女孩子看上去不到 20 岁，却一个人开着一辆雷鸟，沿着荒凉的 635 号州际公路的支线，一路经过内布拉斯加、堪萨斯、俄克拉荷马，最终要去得克萨斯。她说在那个长满羽扇豆和山核桃树的地方，有她最爱的人在等她。

“他其实早就已经死了吧。如果他活着，怎么会让你一个人走这么远的路。”

“不，他没死，真的。你如果见到他就知道了，那样的人怎么会死呢？他很漂亮，很温柔，很……”

“可是你连一张他的照片都没有，还是说，他根本就是幻想出来的男人？”

“他说我是丑八怪，从来不跟我拍照，他自己也不拍。”



白可在记忆里勾画着男人的样子，他颌骨流畅的线条，开阔的锁骨，粉红色的乳晕，圆润的肚脐可以放下半颗珍珠。他双腿之间有个一生气就会举起的巨大手指。他的腿很修长，皮肤比许多白人女孩都细滑。他的脚趾像一个个贝壳，她第一次从它们身上一一舔过去的时候，他居然没有忍住，洒了她满脸。

她是花了多久才能尽情抚摸他的身体？

好像也没有多久。她总是站在离他十米远的距离，十米，不多也不少。他的身体可以完全被看清，如果被他发现，她也有充分的时间逃走。那些日子，她只当做是一种游戏，却没想到一场游戏也有胜负。

她端着给客人的啤酒在桌椅间穿梭，他在后面追。很多人在看好戏，也有一些人趁机占他便宜。他用拳头一一回敬那些敢碰他身体的人，还不忘冲她喊：“你站住！你竟敢偷喝我的酒！”

她把酒送到客人桌上，一着急差点打翻。她提着裙子跳过身后的椅子躲到吧台里，对着正往她这边追过来他大声说：“我喜欢你！”

喝酒的人开始起哄，举着酒杯祝福他们。那是下午，俱乐部里还没有很多人。门被推开，室外的阳光透一点进来。充满烟酒和香水味道的屋子里忽明忽暗。

她看他的脸也是一下清楚一下模糊。清楚的时候，他在向她走来，模糊的时候，却看不到他了。她正在用目光搜寻着，嘴忽然被捂住，她被从后面拖进了卫生间。

卫生间里正在方便的几个男人看到有女人进来，都慌忙提上裤子跑出去。

破旧的木门被砰的一声关上，他揪着她的后衣领瞪着她道：“再跟着我我就强奸你！”

她并没有被吓到，只是看他看呆了。他对上她眨都不眨的眼睛知道自己的警告没有用。他把她推进隔间，手伸进她的衣服说：“我强奸你可不会给你钱。”

他的手指冰冷，在她胸衣的下缘来回轻抚，她本能地隔着衣服按住他的手，惊慌地看着他。看到他戏谑的笑，她也笑出来，松开手说：“好啊。”

他挫败地别过脸，撤回手，深吸一口气，回过头的时候用力捏住她的下颚说：“你脑子有病。”

她的头被重重往后甩去，等那一阵晕眩过去，他已经不见了。只有门在滴答的水声中嘎吱嘎吱地摇晃着。

又是一个黑夜降临。零下十七度。西北风。

今晚没有他的表演，她扫兴地站在角落听客人吩咐。她一直留着很长的刘海，盖住大半张脸，昏暗中最根本看不清长相。衣服也是最普通的灰衣灰裤，遮盖住所有女性的特征。如果她不说话，整个人就会变成烟雾缭绕的幢幢人影中的一个。在这里，做影子比做一个女人更容易生存。



夜场进行到一半，气氛也达到最 High 点。各种液体倾泻而出，她站在最边上也不能幸免地被淋上酒汁。一直看她不对眼的领班找到她让她去镇上买咖啡豆。俱乐部的位置偏僻，但这附近有很多酒馆、旅社和商店。领班指定要镇上的咖啡豆，她只好在天寒地冻的深夜步行几公里去买。

幸好，她已经习惯了。只要他在这里一天，她就不会离开。

裹上就快要露出棉絮的大衣，她揣着领班给的 10 美元上路。

外面真的是冷啊。两天前下的雪还积在地上，天空飘着细碎的雪粒。风把她的刘海吹到耳后。

这个时候俱乐部周围还是有很多人在活动，有些司机为了省钱干脆住在车里，她经过的时候听到他们鼾声冲天。仔细听还能听到小提琴的声音。她没在意，走远几步渐渐听清了调子，她惊讶地回头。那是《梁祝》！她怕自己听错，用手掩着耳朵向乐声传来的方向走去。

路灯下，昏黄的灯光呈圆锥体的形状射到地面。细小的雪粒在四周飘散，落在柔软的黑发上，被凄美的小提琴声融化。

那是她魂萦梦绕的人啊。

她控制不了自己的脚，一步步向那个人走去。站在离他十米远的地方，静静聆听。

唐一路轻车熟路地拉着曲子，眼睛不停瞟向四周，期待有人在地上的琴盒里扔几个硬币。他用粗线的围巾裹住半张脸，穿着与平时完全不一样的保守装束。

硬币与琴盒撞击的声音非常悦耳，他想到可以用它们来换酒，心情愉悦，拉得更加起劲。劲头还没过去，不远处一个熟悉的灰色人影让他眉头一皱。怎么到哪里都会遇上那个傻妞。他假装没看见她，希望她听一会儿觉得没意思了就赶快离开。

可是他手都拉酸了她还没有走。难道真是等着他强奸她？轻蔑地看了她一眼，他刚想转身却在看到那个傻妞的动作后定住。她居然就着他的音乐一个人跳起舞来，跳的还是古典舞。虽然穿着厚重的衣服，从她手部的动作还是能看出她是有几分功底的。

他略微诧异，眼前一亮，又想到了一个很好的赚钱方法。

余光中看到那傻妞还没有要离开的意思，他突兀地在一首曲子的中途停下，一把把琴扛在肩上，大步走到她面前把她往后推了一把说：“你还缠上我了是不是？”

白可举起的手臂僵在半空，唐一路口中的白雾喷到她脸上，她傻傻地眨了眨眼睛。睫毛上落着冰，挨着眼皮凉凉的。



“我……我……”她又开始结巴了。

唐一路左手扛着琴，右手撑着她的肩膀说：“我知道，你要说你喜欢我是不是？”

白可头点得跟捣蒜似的。

唐一路对这个女人一根筋的思维已经领教过了，懒得再说什么。他毫不客气地拉住她的衣领，把她拉到路灯下。

暖色的灯光一下让白可的眼前明亮起来。她抬头看着在灯光中泛出晶莹的雪花，欣喜地伸手接过。

唐一路在她头上重重拍了一记说：“不是带你来赏雪。”

白可对唐一路嘿嘿直笑。能和他站在同一片灯光下，她感到很幸福。

“待会儿我拉琴，你跳舞。”唐一路吩咐道。

他重新把琴在脖子上架好，见白可还在发呆，催促说：“你像刚才那样跳就行。你不是喜欢我吗，喜欢就跳给我看啊。”

白可兴奋地说了一句“我喜欢你”，接着就把棉衣脱了，摆好准备动作。

然而这次唐一路拉的并不是《梁祝》，而是《义勇军进行曲》。他故意耍她。

白可听了一小段，改变了姿势，就着音乐跳起了红色娘子军的舞蹈。

唐一路看着她还算标准的舞姿，略微诧异。看来人还真是不能貌相啊——她比他想象的还傻。

路过的白人看他们这么卖力的演出都驻足欣赏了一会儿。

转眼，唐一路的琴盒里又多出好几张钞票。有钱赚，他拉得开心。不管白可冷不冷，累不累，他把那首曲子连拉了三遍才停手。

数数今天的收益，喝一周的酒足够了。从里面抽了10美元不由分说地塞进白可的口袋里，他提起琴盒就走。

白可一句话不说，看着他离开，直到他完全消失在视线里才伸手摸了摸那10美元。这是他给她的第二个10美元。

跳舞跳得浑身火热，她拿起雪地上的外套，迎着寒风一蹦一跳地去镇上买咖啡豆。

那一年，她18岁。

她没想到，多年后的一天，她会身在直达堪萨斯的35号州际公路上。这一路，从繁华都市开到风沙走石。经过草原、穿过山丘，裸露的岩石在风吹雨淋中龟裂，风中夹带的细小沙石蛰疼她的脸。苍凉大地，冰冷湖泊，这些景色在她眼里与一场偶然而至的阵雨没有分别。

雨滴落在脸上，像他的亲吻。湿透的衣服粘在背上，像他的爱抚。往前走，往前走，在这条公路的尽头，就是他在的地方。



“那南风吹来清凉，那夜莺啼声凄怆，月下的花儿都入梦，只有那夜来香吐露着芬芳……”

忽远忽近的歌声，有人在低声唱。伴着雨落在屋檐，落在她激荡的胸中。

“白可，白可！”

贝莉在她耳边不停叫着她的名字，怕她一睡过去就醒不来。这么困难的路都走过来了，就算在路边看到尸骨，就算被一群男人半路拦截，她都没有屈服过，今天，却在一场阵雨中病倒。

“你听见他唱歌吗？”昏沉的白可说着她的母语。

“你说什么？”贝莉焦急地问。

“他在……唱歌啊。”

噤忍着干裂的嘴唇，她挣扎着想坐起身子以便能更清晰地听到歌声，可是歌声却越来越微弱，直至消失。眼前的是公路旅馆里最常见的白色百叶窗。一丝寒风挤进玻璃的缝隙，从她滚烫的脸颊边滑过。

半阴的天，和多年前一样。

她躺在地下室的床上，头动不了。只能用尽力气把眼珠向上望去才能望到一点从排风扇的空隙里透进来的光。

嗓子很干，喉咙里像有东西堵着。手心都是汗。她记得这种感觉，她生病了。生病就会死，这是妈妈曾经告诉她的话。眼前忽然浮现出妈妈的脸。她坐在床边叹息着说：“没有我你可怎么活哦。”

真的是妈妈的声音！她伸出手想拉住妈妈却被她一把甩开。

“我不是你妈！”

唐一路从床上跳起来。他好心好意来看看她，叫了她半天居然被当成她妈。这屋子里一股霉味，又阴又冷，让他多待一刻都难受。反正这家伙也没死，他没这么多闲工夫在这里守着。

把带来的药放到桌上，他转身就走。

“妈妈！”

白可凄厉地叫了一声，半个身子探出床边。

唐一路皱了皱眉头，不情不愿地走回床边扶起她。

白可一触到他的衣服就紧紧抓着不放，嘴里不停喊着妈妈。他被她扯得差点撞到桌脚，膝盖顶着床沿才没翻过去。白可顺势倒在床上，唐一路趁她吃痛的时候，把她双手抓住固定在耳朵两侧。

“你不是我妈妈？”白可迷蒙着双眼，大口大口地喘着气。

唐一路闻到病人嘴里特有的一股腐败味道，嫌恶地弹起来，退离床边。



“我当然不是你妈妈。”他冷冷地说。

白可意识稍微清晰了一点，努力思考了一会儿说：“你是……唐一路？”

他讽刺道：“是啊，我就是你喜欢的那个唐一路。还以为你有多喜欢我，生病了只会喊妈妈。要真的喜欢，应该是喊我的名字才对吧。”

排风扇被窗外的风吹动了两下，屋子里光影流转。白可原本就不太清明的脑子现在更是有些不真实，屋子里多出的那个男人像只是个虚幻的影子。可即便是对着影子，她仍是拼命扯着嘴角说：“我喜欢你。”

在这昏暗潮湿的狭窄空间里，她的面容苍白却很干净。病中的女孩子有一种纤弱的美，这个貌不惊人的傻妞也不例外。唐一路再怎么冷漠，毕竟也是肉长的心。他不忍丢下她一个病中的单身女人，再说她多少也是因为他才生病。如果知道昨晚她还要去镇上买东西，他才不会拉着她跳舞。这家伙真会自找麻烦。

看到桌上的药，他抓了抓头发，走到桌边。

白可看着唐一路为她倒茶、拿药，晕乎着脑袋一下把他看成妈妈，一下又变回唐一路。不管是他们中的哪一个，她都很高兴。

“吃吧。”

唐一路把药塞进她嘴里，水送到她嘴边。只是一个抬头的动作就让她满头大汗。终于吃完药，他给她盖好被子，坐在床边等她睡着。偶尔有人从排风扇下的地面经过，巨大的影子投射在墙壁上一闪即逝。唐一路眯着眼睛看那唯一的光源。他刚独自出来讨生活那阵也是混得很惨。没有家人的支持，没有钱，没有朋友，连工作都找不到。被白人歧视，因为自己愚蠢的同情心被骗光所有家当，没有人愿意收留他。最终他选择去做脱衣舞男。一个人在异地生活的艰辛他充分体验过了。

他深刻明白，人，还是要靠自己过活。对别人的同情其实是在扼杀他人独立生存的意志。

像他这种走在堕落的边缘的人所要承受的巨大痛苦，已经让他无力再去帮助任何人，特别是那些已经自甘堕落的家伙。

想到这里，他撤去了平时的伪装，怀着几分惋惜地朝白可看去。

白可汗湿的头发粘在脸上，被子拉高到掩住了鼻子。他叹口气，帮把她的被角拉低，犹豫了一下，用食指的指甲拨走她脸上的碎发。

原来她的额头很饱满，鼻子秀挺，嘴唇……

白可的嘴唇突然动起来，吓得他迅速收回手。

“你怎么还不睡！”他有些恼怒地问，心怦怦疾跳，有种做了坏事被当场抓到的心虚。可是他为什么要心虚？

白可没有回答他，嘴唇依旧在动着。想必是在梦呓。唐一路骂了她一句傻妞，看看天色也不早了，赚钱的时间绝对不能耽误。他站起来又看了看白可，发现她



嘴唇还在翕动着，有些好奇她在说什么，确定她确实没有要醒过来的迹象后，他俯到她脸旁细听。

白可的声音很微弱，他的耳朵几乎要碰到她的嘴唇才能听清。她竟然是在唱歌。她唱：“我爱……这夜色茫茫，也爱……这夜莺歌唱，更爱那花一般的梦……拥抱着……夜来香。”

唐一路以为自己幻听，更加凑近了。白可的嘴唇在他耳上轻轻蠕动，痒痒的。他抬起头挠了挠耳朵，确定自己不是幻听。

兴许是被他打断了，白可不再唱歌，安安静静地沉睡。他看着她的睡脸失了神。一个黑影从他身上踩过，屋子里的光线逐渐暗淡。

他真的该走了。

地面上的阳光把公路边的树木染成金色，到处是风。他深呼了口气，他这一辈子都不想再回到那种逼仄阴暗的地下室了。他一定要往上爬，不停地，直到到达顶端！

“路，今天是铁笼驯兽，你当豹子哦。”

同台的男演员走过来暧昧地搂过他的肩膀。他用手肘把他顶开说：“把你的鞭子收好，要是弄破我的皮肤就有你好看！”

男演员对他的火暴脾气有所顾忌，赔了个笑脸自觉地跑进换衣间。唐一路白了那男人一眼。他能在这堆烂泥里混成今天这样，除了有手段还必须有拳头。拿上早已经为他准备好的演出服换上，他哼着小曲在镜子前化妆。

莉莉丝经过他身边听到他在歌声，走回来问：“你唱的什么？挺耳熟的。”

唐一路这才意识到自己在唱歌，顺着调子接着哼了几句：“天下的花儿都一样……”他笑起来，说，“你不可能听过，这是我家乡的曲子。”

莉莉丝耸耸肩：“白经常唱这首歌。”

唐一路画着眼影的手停了一下，说：“她那样的货色你也感兴趣？”

莉莉丝给他递过睫毛刷说：“她可是个青涩的小樱桃。总有一天，我会把她带上我的床。”

刷子偏离了上睫毛，在他眼尾留下一颗痣。镜子里莉莉丝的背影摇晃着腰肢。

“该上场了。”刚才的男演员换好衣服出来提醒。

他抽了张面纸擦掉眼尾的睫毛膏。不管什么樱桃都与他无关，他目前最重要的是挣钱。熟练地套上 SM 用的铁链，他走到舞台下等着上场。

台上，肥硕的司仪拿着话筒大声地宣布：“下面，让我们欢迎‘赤裸’最最性感，最最放荡，在自慰的时候，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都会把他当作最佳性幻想对象的，黑色大丽花！”

在浪涛般的欢呼声中，他拉开内裤，把含有春药的喷雾剂喷到自己的男根上。